

# 國立東華大學 110 學年度第二場「一般安全衛生」 教育訓練線上課程簡章

## 一、訓練目的：

- (一) 強化工作者具有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知識。
- (二) 避免工作者於工作環境中意外事故發生並保護其生命安全與身體健康。
- (三) 培養工作者對工作環境之危害認知安全衛生知識與觀念。
- (四) 使工作者遇到職業災害時知道如何避難、消防與急救。

二、訓練對象：(以下簡稱工作者)本校全體教職員工(含工讀生)；已於本年度第一場參訓完成者無需要報名。

## 三、法源依據：

- (一)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32 條雇主應施以從事工作與預防災變所必要之安全衛生教育及訓練，工作者有接受之義務。
- (二)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8 條雇主應依工作性質使其接受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
- (三)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 46 條違反上述規定者，處新臺幣三千元以下罰鍰。

四、授課方式：因國內疫情警戒期間，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改採線上訓練課程。

## 五、課程時間與連結網址：

日期及時間	課程連結
11 月 26 日(週五) 下午 1:30~4:30 (1:20 開放入場)	<a href="https://meet.google.com/nsu-wdxb-uaw">https://meet.google.com/nsu-wdxb-uaw</a>  (請使 GOOGLE 瀏覽器開啟)

六、報名網址：[https://sys.ndhu.edu.tw/SA/XSL\\_ApplyRWD/ActAnnounce.aspx?ActID=9075](https://sys.ndhu.edu.tw/SA/XSL_ApplyRWD/ActAnnounce.aspx?ActID=9075)

七、查詢參訓紀錄：<https://ga.ndhu.edu.tw/var/file/6/1006/img/1712/219791050.pdf>

八、課程表：

時間	課程內容
PM 1:20~1:30	報到(請填寫 google 表單提交)
PM 1:30~2:50	職業安全衛生法說明： 1. 適用對象：為謂工作者 2. 雇主的責任及工作者的責任義務
PM 3:00~4:00	職業災害類型與案例說明
PM 4:00~4:20	Q&A 討論
PM 4:20~4:30	課後測驗(請填寫 google 表單提交)
<p>注意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請填寫 google 表單【簽到單】提交做為到課證明。</li><li>2. 課程結束前請確實填寫 google 表單「課後測驗單」做為參訓完成證明。</li><li>3. 本課程提供 20 份精美小禮品,於課程結束後依照繳回之課後測驗表單以抽獎軟體抽出 20 名,另以電話及電子郵件通知領獎。</li></ol>	

九、承辦單位：總務處環境保護組 何涵晴 03-8906395。